

济宁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文件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济宁市分公司

济社保发〔2017〕11号

关于举办“济宁市第三届退休人员集邮展览”的 通 知

各县（市、区）社会保险事业局（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各县（市、区）邮政分公司，济宁高新区社会事业发展局、济宁太白湖新区社会保障事业服务中心、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中央、省属驻济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丰富全市退休人员精神文化生活，推动我市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经研究确定，济宁市社会保险事业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济宁市分公司拟于2017年联合举办以“欢乐重阳节，喜迎十九大”为主题的“济宁市

第三届退休人员集邮展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邮展时间、地点和规模

- 1、时间：2017 年 10 月 13 日—15 日，为期 3 天；
- 2、地点：济宁市群众艺术馆；
- 3、规模：100 标准展框。

二、参展要求

1、各级各类离退休人员均可通过本人所在街道（社区）、县（市、区）社保经办机构或集邮协会报名参加；市直部门（单位）离退休人员可直接向济宁市集邮协会报名参加；

2、参展邮集经相应社保经办机构、集邮协会推荐，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前统一报济宁市集邮协会，同时填报《“济宁市第三届退休人员集邮展览”报名表》（见附件）；

3、每位参展者最多可展出 2 部不同类别的邮集。

三、展品要求

1、邮集必须用中文书写或打印。每框 16 贴片，贴片尺寸 230 × 290mm；

2、展品应主题明确，重点展现新形势下广大离退休人员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和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以及他们对党、对祖国无比热爱的深厚情怀。展品素材务必正规邮品。开放类邮集正规邮品要占 50% 以上比例；

3、展品包括传统、邮史、航空、航天、专题、极限、印

花（税票）以及文献类等。

四、奖励办法

本次邮展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纪念奖若干。

各级社保经办机构、邮政分公司及市直各部门（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广泛宣传发动，充分调动广大离退休人员的参与热情，认真组织专家进行筛选把关，推荐更多更好的优秀展品，确保此次活动圆满举行。

联系方式：

济宁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电话：2937962 2937923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济宁市分公司（市集邮协会）

电话：2163066 13963752818

附：“济宁市第三届退休人员集邮展览”报名表

济宁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济宁市分公司

2017年5月17日

